

20140318 [有話好說]: 服貿初審過關! 社團憤怒抗議!

註記: 未特別標示發言者之段落, 皆為黃國昌老師發言

陳信聰: 我先請教一下黃國昌黃老師, 您在兩天前, 也在蘋果日報投了一篇書, 就是說不可以輸掉民主, 為什麼? 什麼會輸掉民主?

我大概沒有上公視的節目, 心情像今天這樣沉重, 為什麼我會這樣子講? 姑且不論服貿協議整體是利大於弊, 還是弊大於利, 也姑且不論對哪些產業有利, 對哪些產業受害, 臺灣經過了這幾十年來的奮鬥, 我們爭取到最重要的核心價值, 就是民主價值, 剛剛主持人說, 立法院認為他們完成了初審, 我要問的事情是, 在3月17號的下午, 請問立法院審了什麼東西? 討論了什麼東西? 把會議紀錄攤開來給我們看, 兩岸服貿協議有人贊成有人反對, 沒有關係, 我們是一個民主的國家, 你要透過一個實質的審議的程序來討論, 如果不是這個樣子的話, 我先問一個問題, 我們過去開十六場公聽會是不是在開假的? 開了十六場公聽會, 邀了各個產業的人來表示他們的看法, 就是希望在之前簽訂的過程當中, 整個黑箱的程序沒有辦法讓產業表達意見的程序, 我們透過事後的民主程序來把它完備, 來把它踐行。

去年夏天黑箱服貿出來的時候, 臺灣社會整體的反彈有多大? 民間社團出來質疑服貿的很多朋友, 大家的要求其實很卑微, 第一個, 這個協議會對臺灣造成什麼衝擊, 你政府總要提出衝擊影響評估吧; 那第二個, 各個產業他們有什麼樣的意見, 如果受害的話, 政府實際上面的補救措施是什麼? 應該要讓大家知道, 讓大家表達意見, 張慶忠去年在開立法院服貿公聽會的時候, 他做了一件讓大家都覺得不可思議的事情, 三天開了八場公聽會, 大家都在笑說這叫「三八公聽會」, 比小學生做作業還要草率。

3月17號, 他做了一件更令人沒有辦法忍受的事情, 剛剛張慶忠先生, 我剛剛看在電視的帶上說, 他說, 好依法律的規定, 視為已經完成審查, 我直接請教張慶忠先生, 依什麼法規定? 《立法院職權行使法》嗎? 你所援引的是61條嗎? 《立法院職權行使法》61條寫的是什麼? 是行政命令, 請問你張慶忠是什麼人? 你有什麼資格, 你自己解釋法律, 61條的行政命令, 你把它解釋成說兩岸的協議也在裡面, 你解釋的依據是什麼? 我退一萬步講, 到底要透過什麼樣的程序來加以審議, 站在民間團體的角度, 我們要的是一個兩岸協議監督的立法, 一個完備的程序, 透過這樣的程序, 我們來分配說, 在這個社會當中有人得利有人受損, 政府要怎麼補貼。

你現在，去年大家已經做成了逐條逐項審議表決的決議，張慶忠一個說了，就把它全部都推翻掉，我要請教的是說，張慶忠先生請問你是什麼人？你是中華民國的皇帝嗎？今天即使連立法院院長王金平先生，他都沒有這樣的權限，你憑什麼做這樣的決定？

(跳下一黃老師片段)

陳信聰：可是黃老師我看，你似乎對剛剛李老師在整個所謂的程序過程，的這樣子一個理解，是相當不以為然的。

不需要了解議事規則，對於民主要任何基本信仰的人，大概沒有辦法贊同李老師剛剛所講的話，只有流血流汗，那如果不這樣子的話，那要怎麼樣。

我沒有辦法了解說，那我們是不是要把整個代議民主全部拆毀掉，要用踐踏民主的方式來做這件事嗎？我們現在是專制極權的國家嗎？我們還是有一個偉大英明的領袖，告訴我們要往哪邊走，大家就要跟他走，不用討論，不用辯論，我沒有辦法接受用這樣的說詞，試圖想要幫立法院，昨天上演民主最黑暗的一天，做任何擦脂抹粉或粉飾太平的話，它已經踩到所有人民民主的底線。

第二件事情，剛剛李老師談的很好，說我們不能要中國讓利，我們要平等互惠，那就是因為這個樣子，所以我們才要一個產業一個產業來檢視，真的是平等互惠嗎？我舉一個例子，印刷業，跟印刷有關係的經銷、零售，在中國都是特許行業，你必要取得准印證，你才能夠印，臺灣大家有沒有聽過一個法叫做「印刷法」，沒有「印刷法」，在臺灣印刷業是自由的。

我針對這件事情在服貿的公聽會上，直接就教我們的王郁琦主委，他也承認，在這個地方上面是不對等，是不公平的，他說沒有關係，那我們到時候去申請的時候，他不讓我們的印刷廠，不給我們這些特許，他還有行政救濟的程序可以用，我進一步請教王郁琦主委，他知不知道，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裡面的行政救濟程序是真的還是假的？在那個司法不獨立的地方，你有可能透過行政救濟的程序，要求他們的法院去推翻行政機關的認定？他也承認了，他完全了解我在說什麼，在這樣的情

況之下，這個叫平等，這個叫互惠嗎？

更誇張的事情是什麼，更誇張的事情我是嚴，我嚴重地懷疑是，如果服貿裡面這麼多的內容，整體評估起來都很好，那為什麼不敢實質討論？為什麼不敢實質辯論？上個禮拜，郝明義先生他很直接地點出來，我們開放了CPC513，馬英九馬上要求卓士昭反駁他，說他講到，牽涉到國家安全的那些基礎工程，我們事實上都沒有開放，郝先生從美國打電話給我，我們兩個反覆推敲，就是沒有辦法想像說，白紙黑字寫在的東，白紙黑字寫在那邊的東西，他們竟然說沒有開放，那是我們看錯了嗎？

結果到昨天，郝明義先生把那些資料全部都攤開，因為這些資料是，你既然寫在這裡面，我們上聯合國的產業分類就看得到了嘛，你可以跟我說，開放是好事，但是你不可以跟我說，我根本沒開放，明明就寫在那個地方。結果到今天，國貿局，應該是昨天，國貿局的局長才承認，說，啊有啦，這個我們有開放，但是因為怎麼怎麼樣，所以不會有太大的衝擊，如果昨天國貿局局長講的是實話，那卓士昭先生上個禮拜講的是不是謊話？連開放了什麼東西都搞不清楚，跑去跟人家簽服貿協議，然後你要大家相信說，我們不能討論、不能辯論，不能逐條逐項地審議表決，一定要相信你們所講的話，你們講的是真理，我們大家一定要跟你們走，臺灣到底還是民主國家嗎？

(跳下一黃老師片段)

先直接回應剛李老師提出來的，說，那如果不這樣子的話，我們還有什麼其他的方式，我很難想像，就是我們對於服貿的審查，我們已經淪落到了主席必須要躲在廁所旁邊，宣布說審查通過，提付院會，審查報告在哪裡？有哪個國家的國會，在審FTA的時候，審查報告是，主席說：「開會，散會，審查通過，提交院會。」這不是笑話嗎？民間團體要的很直接，逐條逐項審議，在委員會裡面進行逐條逐項的討論，那要不然的話，當初立法院做這個決議是在欺騙全民嗎？

今天國會並不是說藍綠兩黨，他們在那邊大打一架就算，他們都是領我們的納稅人的錢，他們做了他們的工作沒有？第二個，剛剛講的第二個問題，我想可能李老師他沒有聽清楚，我再講，他剛講什麼補充協議，他應該是在講出版業的問題，

可是我剛剛就先刻意不要把出版業扯進來，因為出版業的問題很複雜，我要講那一條龍，整個管制的方式，會占很多時間，剛我只有講的，印刷、批發、零售在中國是特許，在我國不是，這個是平等互惠嗎？

李淳：所以要用補充協議去叫他開放啊。

好，下一個問題，要他補充開放是說，你要把他從特許變成不是特許，那如果這個是要爭取的話，為什麼一開始在服貿協議的時候，我要的不是要中國讓路喔，不是要中國讓利喔，是平等互惠喔，印刷業在臺灣是特許行業嗎？不是嘛，印刷業在中國是不是特許行業？是嘛，那這樣子有沒有平等互惠？這樣沒有平等互惠啊，是我們吃虧，他們佔便宜啊。

李淳：但是中國開的項目遠超過臺灣，如果照你的講法，每一個都要平等互惠的話，臺灣會吃大虧。

對，好，所以你……

李淳：臺灣會吃大虧。

對，所以你現在也講了嘛，就是說剛剛講的平等互惠，事實上是整體的表象上面來講，你用的一個形容詞嘛，那我剛就用一個特別的產業去請教你的意義。

李淳：對，那從來就是要他讓利嘛。